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介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公司的监事、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瑞兴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兴新能源”）拟与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集天达”）签署《屋顶光伏电站项目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。根据中集天达的要求，公司决议为全资子公司瑞兴新能源提供担保，若瑞兴新能源不履行合同所约定的任何义务，瑞和股份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，保证期限至合同约定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，该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